

证券代码：300664

证券简称：鹏鹞环保

公告编号：2019-024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及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股东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9 年 1 月 3 日，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持有公司股份 93,47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47%）的股东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计划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3,47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47%）。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拟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拟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拟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及信息披露义务人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储辉、周峰分别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储辉、周峰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各方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签署了有关股份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 9.06 元/股，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 434,880,000.00 元。

一、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情况

2019 年 2 月 1 日，上述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

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过户后，受让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储辉、周峰为公司并列第五大股东。

股东名称	过户后股份性质	本次过户前持有股份		本次过户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过出方: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无限售流通股	93,470,800	19.47	45,470,800	9.47
过入方: 储辉	无限售流通股	0	0	24,000,000	5
过入方: 周峰	无限售流通股	0	0	24,000,000	5

二、股东减持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按照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具体情况为：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过户日期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协议转让	2019.1.31	9.06 元/股	48,000,000	10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8,000,000 股，累计减持比例为 1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CIENA ENTERPRISES	合计持有股份	93,470,800	19.47	45,470,800	9.47

LIMITED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93,470,800	19.47	45,470,800	9.47
	有限售条件 股份	0	0	0	0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本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价格为 9.06 元/股，未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的 150%，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减持的情形。

3、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本次减持后，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持有公司股份 45,47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47%，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5、公司将继续关注有关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1 日